

北京市政府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公用经费（非财政拨款资金）卫生院和社区
医疗服务采购项目（第1包）

项目编号：BJJQ-2025-525-01

采购人：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汇诚金桥国际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资格审查	22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6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7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50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55

注：采购文件条款中以“■”形式标记的内容适用于本项目，以“□”形式标记的内容不适用于本项目。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BJJQ-2025-525-01
- 2.项目名称：公用经费（非财政拨款）卫生院和社区医疗服务采购项目（第1包）
- 3.项目预算金额：800万元、分包预算金额：320万元
- 4.采购需求：提供中药饮片的供应以及代抓、代煎和配送服务。
- 5.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 6.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第1包）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_____。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_____。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为生产企业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生产范围包括中药饮片和毒性饮片）；投标人为经营企业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包括中药饮片和医疗用毒性药品（毒性中药饮片））。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5 年 10 月 10 日至 2025 年 10 月 16 日，每天上午 09: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3.方式：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

4.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5 年 10 月 31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南竹杆胡同 6 号北京 INN 3 号楼 9 层会议室（地铁 2 号线、6 号线，朝阳门站 H 口出，向南 200 米）。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节能产品强制采购
- （2）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
- （3）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4）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5）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
- （6）进口产品管理

2.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供应商可在交易平台下载相关手册），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CA 数字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电子营业执照服务热线 400-699-7000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2.1 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 CA 办理操作流程指引”/“电子营业执照使用指南”，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2.2 注册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2.3 驱动、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下载相关客户端。

2.4 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如计划参与多个采购包的投标，应在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我的项目】栏目依次选择对应采购包，进入项目工作台招标/采购文件环节分别按采购包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未在规定期限内按上述操作获取文件的采购包，供应商无法提交相应包的电子投标文件。

2.5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使用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线上投标，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需要加密并加盖电子签章，如无法按照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加盖电子签章和加密，请及时通过技术支持服务热线联系技术人员。

2.6 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过程中请保持与互联网的连接畅通。

2.7 电子开标

供应商在开标地点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电子开标。

3.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响应要求政策，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递交保证金时需提交投标担保函（保险）替代现金方式，除此之外方式递交保证金的，需由供应商出具说明函。

4.采购代理机构项目编号：BJJQ-2025-525-01

5.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联系邮箱：yw02@hcjq.net

6.本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北京市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beijing.gov.cn/>）发布。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后赵家楼胡同 9 号

联系方式：010-6525246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北京汇诚金桥国际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南竹杆胡同 6 号北京 INN3 号楼 9 层

联系方式：010-65913057、65915614、65244576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庞妍、高姗、涂瑞

电话：010-65913057、65915614、6524457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2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 ■服务 □货物				
2.3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是 ■否				
2.4	核心产品	■关于核心产品本项目__包不适用。 □本项目__包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本项目__包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_____。				
3.1	现场考察	■不组织 □组织，考察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考察地点：_____。				
	开标前答疑会	■不召开 □召开，召开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召开地点：_____。				
4.1	样品	投标样品递交： ■不需要 □需要，具体要求如下： （1）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_____； （2）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 □不需要 □需要 （3）样品递交要求：_____； （4）未中标人样品退还：_____； （5）中标人样品保管、封存及退还：_____； （6）其他要求（如有）：_____。				
5.2.5	标的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table><tr><td>标的名称</td><td>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td></tr><tr><td>中药饮片及代抓、代煎和配送服务</td><td>其他未列明行业</td></tr></table>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中药饮片及代抓、代煎和配送服务	其他未列明行业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中药饮片及代抓、代煎和配送服务	其他未列明行业					
11.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无 ■有，具体情形：详见采购需求。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12.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 6 万元 投标保证金收受人信息： 收款单位：北京汇诚金桥国际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账号：10000010175303 开户银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开户行行号：316100000025 （汇款时，请输入开户银行全称“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避免出现汇款不成功）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形式等，将投标保证金交到北京汇诚金桥国际招标咨询有限公司（采用电汇或网上银行支付的，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并注明项目编号：BJJQ-2025-525-01。） 特别说明：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响应要求政策，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递交保证金时需提交投标担保函（保险）替代现金方式，除此之外方式递交保证金的，需由供应商出具说明函。 注：1、情况说明请在投标文件“4 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中填写； 2、“现金方式”指电汇、支票等非现金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
12.8.2		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无 □有，具体情形：_____。
13.1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90 日历天。
18.2	解密时间	解密时间：30 分钟
22.1	确定中标人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 □是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以服务方案得分高者为中标人 □随机抽取
25.5	分包	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 ■不允许 □允许，具体要求： （1）可以分担保履行的具体内容：_____； （2）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_____； （3）其他要求：_____。
25.6	政采贷	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按照《北京市全面优化营商环境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京政办发〔2023〕8 号）部署，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以下简称“政采贷”），北京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联合发布《关于推进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有关工作的通知》（京财采购〔2023〕637 号）。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
26.1.1	询问	询问提出形式：电话、信函或电子邮件
26.3	联系方式	1、询问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联系部门、联系电话、通讯地址：见第一章《投标邀请》中的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和项目联系方式。 2、质疑 联系部门：北京汇诚金桥国际招标咨询有限公司综合法务部； 联系电话：010-65915204；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南竹杆胡同 6 号北京 INN 3 号楼 9 层。
27	代理费	收费对象： ☐采购人 ☒中标人 收费标准：<u>预算金额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具体收费标准详见招标文件；</u> 缴纳时间：<u>领取中标通知书时。</u> 招标服务费银行账号： 收款单位：北京汇诚金桥国际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开 户 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朝阳门支行 银行账号：1119 1701 0400 02067 开户行行号：1031 0001 9176

投标人须知

一 说 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3.1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 样品

4.1 本项目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以及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样品的递交与退还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4.2 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等内容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5.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 5.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 5.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 5.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 5.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5.2.1 中小企业定义：
- 5.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判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 5.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

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5.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5.2.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5.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5.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5.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5.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5.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5.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5.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5.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5.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5.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5.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5.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5.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5.4 正版软件

5.4.1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

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5.5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5.5.1 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第1号），所提供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

5.6 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5.6.1 为全面推进本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贯彻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有关要求，相关规定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2381号）。本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VOCs含量限制标准（具体标准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否则**投标无效**；属于推荐性标准的，优先采购，具体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7 采购需求标准

5.7.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7.2 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为贯彻落实《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方案》有关要求，推动政府采购需求标准建设，财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发布的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本项目如涉及，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6 投标费用

- 6.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资格审查
-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 8.2 上述书面通知，按照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 8.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五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投标文件构成

-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 10.2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10.3 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 10.4 对照第五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五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 10.5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 投标报价

-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为计价货币。
-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

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1.2.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

11.2.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投标无效**。

12 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人自愿超额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做无效处理。

12.2 交纳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12.3 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纸质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以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完成电子保函在线办理。未按上述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无效**。

12.4 投标人除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还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上传“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

12.5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12.6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2.7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经投标人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12.7.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 12.7.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
- 12.7.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
- 12.7.4 终止招标项目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自终止采购活动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 12.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 12.8.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 12.8.2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 13 投标有效期
 - 13.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
-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 14.1 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的内容（如授权委托书等），可以使用电子签章或使用原件的电子件（电子件指扫描件、照片等形式电子文件）；要求第三方出具的盖章件原件（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制造商授权书等），投标文件中应使用原件的电子件。
 - 14.2 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一般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加盖电子签章。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 15 投标文件的提交
 - 15.1 本项目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及电子交易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要求编制、生成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 15.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投标文件，投标保证金除外。
- 16 投标截止时间
 - 16.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17.1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保证金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无需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但应就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17.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五 开标、资格审查及评标

18 开标

- 1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开标。
- 18.2 本项目开标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非系统原因导致的解密失败，视为**投标无效**。
- 18.3 开标过程将使用电子交易平台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并进行记录，并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确认。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疑义或确认一览表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18.4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将及时处理。
- 18.5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19 资格审查

- 19.1 见第三章《资格审查》。

20 评标委员会

- 20.1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标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 20.2 评审专家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依法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1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1.1 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六 确定中标

22 确定中标人

22.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确定中标人。

23 中标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2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3.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4 废标

24.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24.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4.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4.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4.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4.2 废标后，采购人将废标理由书面通知所有投标人。

25 签订合同

25.1 中标人、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5.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

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5.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25.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5.6 “政采贷”融资指引：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6 询问与质疑

26.1 询问

26.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提出形式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6.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6.2 质疑

26.2.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6.2.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3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应当随质疑函同时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4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6.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7 代理费

27.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由中标人支付的，中标人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投标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第三章 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程序

-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 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 4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进行评标。

二、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1-3	投标人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无须投标人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 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投标无效。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1-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1	中小企业政策证明文件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1-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当本项目（包）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此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 1、投标人单独投标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如招标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的，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或拟进行合同分包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且满足招标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2-1-2	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	如本项目（包）要求通过分包措施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投标人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拟进行分包的，必须提供；否则无须提供。 对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包），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3-1	本项目对于联合体的要求	1、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时必须提供《联合协议》，明确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指定联合体牵头人，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本项目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牵头、协调工作。该联合协议应当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投标文件其他内容同时递交。 2、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须提供本表中序号1-1、1-2的证明文件。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应满足本表3-2项规定。 3、本表序号3-3项规定的其他特定资格要求中的每一小项要求，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本表中其他资格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 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若联合体中任一成员单位中途退出，则该联合体的投标无效。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时，投标人不得为联合体。	提供《联合协议》原件的电子件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3-2	政府购买服务承接主体的要求	如本项目属于政府购买服务，投标人不属于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3-3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注：如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均应当提供资质证书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4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5	获取招标文件	在规定期限内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所参与包的招标文件。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注：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且供应商为联合体时，联合体中任一成员获取文件即视为满足要求。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或 单价最高限价 ；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章的；
7	★号条款响应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号条款要求的；
8	拟分包情况说明（如有）	如本项目（包）非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亦允许分包，且供应商拟进行分包时，必须提供；否则无须提供；
9	分包其他要求（如有）	分包履行的内容、金额或者比例未超出《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的规定； 分包承担主体具备《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的资质条件且提供了资质证书电子件（如有）；
10	报价的修正（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11	报价合理性	报价合理，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2	进口产品 (如有)	招标文件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的内容时，投标人所投产品不含进口产品；
13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如相应技术、安全、节能和环保等），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应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电子件： 1) 采购的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 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如该产品已经获得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亦视为符合要求） 3) 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且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VOCs 含量限制标准。
14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5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6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7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 2.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 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有权要求该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3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其**投标无效**。
- 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2.4.1 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 ☐有，具体规定为：_____
- ☒无，按下述 2.4.2-2.4.8 项规定修正。
- 2.4.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4.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4.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2.4.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 2.4.8 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

投标无效。

2.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2 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2.5.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5.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5.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5.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2.5.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5.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2.5.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小微企业。

2.5.8 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3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3.2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2.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2.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3.2.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_____。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本章 2.4、2.5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

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4.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4.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各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各）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5 报告违法行为

5.1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二、评标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评价指标和分值		
1	商务 (10分)	业绩经验	10分	综合考虑投标人自2022年1月1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承担的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业绩得2分，该项最高得10分。 注：须提供有效的合同复印件（至少包含合同首页、主要内容页、双方盖章页），否则不予认可，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2	服务方案 (60分)	项目理解与分析	10分	根据投标人对项目的理解与分析（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背景、服务内容、项目重难点分析及解决方案等）进行综合评审。 ●投标人对本项目需求理解全面透彻，能够结合项目目标及工作内容，分析详尽准确，内容表述清晰，对于项目需求的重点和难点有深入解析、分析透彻，按工作内容特点找到重点难点问题并提出完善的解决方案，得10分； ●投标人对本项目需求理解较全面透彻，能够结合项目目标及工作内容，分析详细准确，内容表述清晰，对于项目需求的重点和难点有较深入解析、分析透彻，按工作内容特点找到重点难点问题并提出合理可行的解决方案，得8分； ●投标人对本项目需求理解基本全面、有一般性理解，能够结合项目目标工作内容，分析详细，能够对项目需求的重点和难点进行解析，解决方案较合理可行，得6分； ●投标人对本项目需求理解有部分欠缺，对项目需求的重点和难点有片面性解析，解决方案基本合理可行，得4分； ●投标人对本项目需求理解程度较差，不能理解项目内容或对项目理解存在偏差，解决方案不合理，得2分； ●未提供，得0分。
		整体服务方案	10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采购需求提供的整体服务工作方案进行综合评审，包含但不限于工作内容、工作计划、工作环节及程序等。 ●方案详尽、完整度高，工作内容全面、完善，工作计划合理有序，工作环节及程序科学、严谨，针对性强，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10分； ●方案完整度较高，工作内容较全面、工作计划较为合理有序、工作环节及程序比较科学、严谨，针对性较强，较好的满足采购需求，得8分； ●方案基本完整，工作内容基本全面，工作计划基本合理、工作环节及程序基本规范，有一定针对

				性，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 6 分； ●方案有部分缺失，工作内容不够确准，工作计划合理性、有序性较差，工作环节及程序不够规范，针对性不足，无法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 4 分； ●方案疏漏较多，工作内容不确准，工作计划合理性、有序性差，工作环节及程序不规范，无针对性，无法满足采购需求，得 2 分； ●未提供，得 0 分。
		种植基地及可溯源品种	8 分	1、投标人针对本次采购需求附件 1 中 324 种中药饮片具有自有或有合作种植基地的每提供一个得 0.5 分，最高 3 分。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投标人建立中药饮片溯源品种，保障中药饮片安全、有效、可追溯。投标人针对本次采购需求附件 1 中 324 种中药饮片提供可溯源品种二维码的，提供 200 个（含）以下可溯源品种的得 1 分，提供 200-323（含）个的得 3 分；提供 324 个的得 5 分；未提供得 0 分。
		设备设施配备情况	5 分	根据投标人为本项目提供的设备设施配备情况进行综合评审，包含但不限于饮片煎药、调剂设备设施和质检设施等。 ●投标人提供的设备设施充足、先进、安全、物资条件丰富，完全满足使用需求，得 5 分； ●投标人提供的设备设施较充足、设备可靠，先进性、物资条件一般，基本满足使用需求，得 3 分； ●投标人提供的设备设施单一或存在缺漏，配备不齐全，无法满足或保证正常的使用需求，得 1 分； ●未提供，得 0 分。
		仓储方案	3 分	根据投标人为本项目提供的仓储方案进行综合评审，包含但不限于代煎服务涉及的中药饮片存储和煎煮场所以及其代煎成品的存储场所等，代煎服务涉及的中药饮片存储和煎煮场所以及其代煎成品的存储场所均独立设置，不与药品生产经营共用生产车间、经营场所、设备及仓库。 ●为保障中药饮片储存的质量要求，投标人具备常温库、阴凉库、冷藏设备、细料柜等，存储场所功能安排科学合理，仓储面积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 3 分； ●为保障中药饮片储存的质量要求，投标人具备的存储场所功能安排基本合理，仓储面积能够满足采购需求，得 2 分； ●投标人提供的存储场所功能安排不合理，仓储面积不能满足采购需求，得 1 分； ●未提供，得 0 分。

				注：提供存储场所的自有产权或租赁合同、照片等相关证明材料。
		物流配送方案	5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中药饮片物流配送方案进行综合评审，包含但不限于物流体系、中药饮片配送及时性和安全性的保障措施等。 ●投标人具备专业医药物流体系，运输网络覆盖性良好，在运输过程中采取必要的保温或者冷藏、冷冻措施，完全保证中药饮片配送的及时性和安全性，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 5 分； ●投标人具备一般的医药物流体系，在运输过程中采取一定的保温或者冷藏、冷冻措施，保证中药饮片配送的及时性和安全性，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3分； ●投标人的物流体系不够健全，在运输过程中采取的保温或者冷藏、冷冻措施有疏漏，不能保证中药饮片配送的及时性和安全性，不能满足采购需求，得1分； ●未提供，得0分。
		项目质量控制措施	8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量控制措施进行综合评审，包括但不限于质量标准、质量管理和质量检验流程、项目管理组织以及应急预案等。 ●质量标准、质量管理和质量检验流程严谨规范，具有科学高效的项目管理制度，方案完整度高、应急预案保障措施众多、可实施性强，能够充分的保障项目质量，得 8 分； ●质量标准、质量管理和质量检验较为规范，具有科学的项目管理制度，方案完整度较高、应急预案保障措施全面、可实施性较强，能够较好的保障项目质量，得 6 分； ●质量标准、质量管理和质量检验基本规范，具有工作管理制度及相应的应急预案保障措施，方案完整度一般、具有可实施性，基本能够保障项目质量，得 4 分； ●质量标准、质量管理和质量检验不够规范，具有一定的工作管理制度，方案完整度、应急预案保障措施有欠缺、但具有一定的可实施性，不能完全保障项目质量，得 2 分； ●未提供，得 0 分。
		进度控制措施	3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进度控制措施进行综合评审，包含但不限于实施进度与计划安排、时间节点、具体措施等。 ●实施进度与计划安排合理、可行、时间节点描述清晰，有明确的进度控制措施，得 3 分； ●实施进度与计划安排较合理、可行、时间节点描

				述清晰，简要列举进度控制措施，较为合理可行，得 2 分； ●实施进度与计划安排合理性、可行性弱、时间节点描述模糊，简单、笼统叙述进度控制措施，得 1 分； ●未提供，得 0 分。
		内部管理制度	3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内部管理制度进行综合评审，包含但不限于各项内部规章制度、针对本项目拟定的管理考核方式、标准和方法、日常管理方案、保密措施等。 ●内部管理制度健全、机制全面完善，日常管理措施全面，针对本项目拟定的标准和方法可行性和针对性强，保密措施全面到位，得 3 分； ●内部管理制度及机制基本规范，有日常管理措施，拟定的标准和方法对本项目具有一定的针对性和适用性，保密措施到位，得 2 分； ●内部管理制度存在缺失，日常管理措施存在缺失，标准和方法可行性和针对性较弱，保密措施基本得当，得 1 分； ●未提供，得 0 分。
		团队人员配备	5 分	综合考虑投标人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负责人与本项目配备的团队人员情况。 ●项目负责人实施和项目管理工作经验丰富，组织、沟通协调、解决问题能力强，综合素质高；团队人员项目实施经验丰富，综合素质优良，整体组织架构合理清晰，职责分工明确，能够保证团队稳定、人数配备合理，得 5 分； ●项目负责人具有一定的实施和项目管理工作经验，组织、沟通协调、解决问题能力、综合素质较好；团队人员具有一定的项目实施经验、综合素质良好，整体组织架构明确，职责分工合理、团队相对稳定，人数配备基本满足需求，得 3 分； ●项目负责人经验欠缺，组织、沟通协调、解决问题能力较差，综合素质较弱；团队人员经验不足，整体组织架构不够清晰、职责分工合理性、团队稳定性较差，得 1 分； ●未提供，得 0 分。 注：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和团队人员的相关证明材料。
3	投标报价 (30 分)	中药饮片：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 324 种中药饮片综合单价合计最低的费率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所报 324 种中药饮片综合单价合计的		

		费率)×20。
		代煎及配送: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每剂中药饮片的代煎和配送服务综合单价最低的费率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所报每剂中药饮片的代煎和配送服务综合单价的费率)×10。
		此处投标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报价,详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2.4 及 2.5。
合计 100 分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标的

1、采购标的

（1）投标人提供 324 种中药饮片以及代抓、代煎和配送服务。（324 种中药饮片品种目录详见附件 1）

（2）投标人提供《全国中药饮片联盟采购中选产品目录》内 43 种中药饮片的代抓、代煎及配送服务。（43 种中药饮片品种详见附件 2）

2、项目概述

为保障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中心下属东华门街道四个社区卫生服务站：多福巷社区卫生服务站、韶九社区卫生服务站、台基厂社区卫生服务站、东华门社区卫生服务站中医药业务的顺利开展，满足居民对中医药服务的需求，解决煎药、取药的困难，进而提高本中心的医疗服务品质，根据《北京市中医管理局关于提升医疗服务及实施中药饮片代煎代送服务的指导方针》，以及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北京市中医药管理局、北京市药品监督管理局发布的《北京市医疗机构委托中药饮片生产经营企业进行中药饮片代煎、配送服务规范(试行)》的文件，采购人拟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一家投标人提供中药饮片的供应以及代抓、代煎和配送服务。

二、商务要求

1、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

按实际发生据实结算，详见合同约定。

3、包装和运输

满足《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 号）

4、保险（不适用）

三、技术要求（若以下所列法律法规、规范标准以国家和行业颁布实施的最新法律法规、规范标准为准。）

1、投标人要求

(1) 投标人应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最新版)、《北京市中药饮片标准》、《北京市中药饮片炮制规范》、《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北京市中医药管理局北京市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北京市医疗机构委托中药饮片生产经营企业提供中药饮片代煎、配送服务规范(试行)》的通知、《关于开展中药饮片和中药配方颗粒阳光挂网采购的通知》等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生产和经营,并接受采购人全程监管。

(2) 投标人应商业信誉良好,无药品经营不良事件记录,且近三年未发生重大质量安全事故,如未发生生产、销售假冒伪劣药品的行为。

(3) 投标人应保障中药饮片质量,具备与其经营范围、经营规模相适应的营业场所、办公用房和常温库、阴凉库、冷藏设备、细料柜等。仓储条件应符合《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的相关规定。具备满足开展中药饮片煎煮和运送所需要的水、电、气、设备、运输工具等条件,并符合环保、消防等有关要求。

(4) 投标人开展中药饮片调剂及代煎的场地应配备与医院的规模和业务需求相适应的饮片调剂设备设施。如除湿机、通风设备、煎药机等中药饮片储存设备和药斗(架)、调剂台、称量用具等中药饮片调剂设备(器具)。

(5) 投标人应具备药品质量检验能力,有标本室或留样室、质检室,质检设施等,符合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要求。经营饮片品种来源、质量有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并可接受门诊部质检人员的正常监督和检查。

(6) 投标人煎药部门的负责人应当具有中药中级专业(含中药执业药师)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五年以上专业工作经验。煎药人员应当经过中药煎药相关知识和技能培训并考核合格后方可从事煎药工作。其他各岗位操作人员按照《药品从业人员健康标准》,上岗前及每年应进行健康体检,并建立健康档案。操作人员上岗前必须进行岗前培训和定期培训。内容包括工作制度、调配机操作规程、安全教育以及相关中药学专业知识和技能培训。

(7) 中药饮片质量应符合最新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相关规定,要求产地、品质、干湿度、切片、炮制等符合相关标准,不得出现虫蛀、霉变、结串、走油、酸败、变色等现象;中药饮片外观整洁,不得出现碎颗粒及灰尘、杂质太多等情况。药典未收载品种,应符合部颁标准或《北京市中药饮片炮制规范》最新版有关要求,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对提供药品的质量负有全面责任。药品质量要严格把关,每批配送药品必须附带药品质量检验报告。药品标签完整、塑封完好,标明药品名称、有效期、批号等。

(8) 能够提供毒性饮片、特殊（含野生动物等）饮片、按批准文号管理的饮片、明确规范的饮片的相关经营资质。

2、服务要求

(1) 投标人的工作时间应与采购人工作时间保持一致（周一至周五 8:30-17:00、周六日、节假日按采购人要求）。

(2) 投标人应配备足够库存的中药饮片，保证调剂及代煎及时、足量供应。突发应急公共卫生事件时，优先保障紧急药品配送。

(3) 在配送代煎饮片运输过程中，如发生缺失、破损、变质等情况，投标人需及时补煎，并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应赔偿。

(4) 投标人应具备专业医药物流体系，在运输过程中采取必要的保温或者冷藏、冷冻措施，以保证采购人所需药品的全面性、及时性、安全性。

(5) 投标人提供代煎药品配送至医院药房发药窗口的服务，每日分上午、下午两次进行配送，每日上午 11:00 前开具的处方，应于当日下午 4:00 前送达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中心下属东华门街道四个社区卫生服务站：多福巷社区卫生服务站、韶九社区卫生服务站、台基厂社区卫生服务站、东华门社区卫生服务站药房窗口；每日上午 11:00 后开具的处方，应于次日上午 12:00 前送达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中心下属东华门街道四个社区卫生服务站：多福巷社区卫生服务站、韶九社区卫生服务站、台基厂社区卫生服务站、东华门社区卫生服务站药房窗口。

(6) 如患者需要代煎饮片邮寄到家，投标人应委托邮政速递公司（EMS）、京东快递或其他物流配送机构提供免费的“送药到家”服务，并提供合理可行的配送方案。当日开具的处方，北京市城六区范围内应于次日送至患者指定地点，北京市城六区范围外应于 2 - 3 天内送至患者指定地点。

(7) 投标人应建立完善的饮片调剂工作制度和标准操作规程并严格执行和记录。中药饮片调剂质量应符合门诊部中药饮片相关调剂要求，保证药味和剂数调剂准确。计量器具符合相关要求，定时检定合格。饮片调剂重量误差每剂 $\leq 5\%$ 。

(8) 投标人应有相应的供货、发货工作流程以及应急方案。对于提前识别和预防可能发生的重大隐患事故、突发疫情、保障中药饮片安全和供应等方面，提供完善详细的处理方案和处置措施。

★(9) 在服务期限中，若部分中药饮片因药品集采目录变更等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无法继续由投标人提供采购服务，投标人需无条件配合采购人工作，并继续提供代煎

和配送服务。（须提供承诺函原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其他要求

（1）电子平台现状描述

目前东城区各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均使用统一管理的东城区社区卫生服务信息系统开展涉及中草药等的诊疗行为，信息系统采用 B/S 结构，集中部署在东城区政务平台核心机房，是一套三级等保信息系统。系统已具备药品目录维护管理、中草药虚拟库存管理、诊疗界面开具中草药处方、收费结算，及中草药发药、库存盘点、损耗处理等功能。其中第三方中草药等药品配送企业的药品虚拟库存、配送等信息获取均需具备与东城区社区卫生服务信息系统进行系统对接的能力。

★投标人须承诺：具备与采购人东城区社区卫生服务信息系统进行对接的能力，系统接口费约为 10 万元，接口费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且须在合同签订后 1 个月内完成电子平台对接工作。投标人应派专人管理，负责接收采购人药师审核完毕的处方信息，并通过信息系统向采购人反馈处方调剂进度等信息（须提供承诺函原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报价：

①投标人应针对附件 1 表格中 324 种中药饮片进行综合单价报价，且不得超出各对应品种单价最高限价，否则其投标无效。

投标人还需报出 324 种中药饮片综合单价合计的费率，计算公式为（324 种中药饮片综合单价合计/324 种中药饮片单价最高限价合计）×100%

②每剂中药饮片的代煎和配送服务单价最高限价为 4 元，投标人应针对每剂中药饮片的代煎和配送服务进行综合单价报价，且不得超出单价最高限价，否则其投标无效。

投标人还需报出每剂中药饮片的代煎和配送服务综合单价的费率，计算公式为（每剂中药饮片的代煎和配送服务综合单价/每剂中药饮片的代煎和配送服务单价最高限价）×100%

（3）其他

①为保证中药饮片质量，投标人应提供饮片种植基地及可溯源品种相关情况。

②为保证项目服务质量，投标人应提供项目理解与分析、整体服务方案、设备设施配备情况、仓储方案、物流配送方案、项目质量控制措施、进度控制措施、内部管理制度、团队人员配备等。

4、验收要求

详见合同约定。

附件 1：《324 种中药饮片品种目录》

序号	药品名称	等级	规格型号	单价最高限价 (人民币：元)
1	阿胶珠	选货	1kg/袋	1500.00
2	艾叶	选货	1kg/袋	40.00
3	白果仁	选货	1kg/袋	120.00
4	白花蛇舌草	选货	1kg/袋	100.00
5	白及	选货	1kg/袋	2400.00
6	白茅根	选货	1kg/袋	44.80
7	白前	选货	1kg/袋	640.00
8	白头翁	选货	1kg/袋	405.10
9	白鲜皮	选货	1kg/袋	585.20
10	柏子仁	选货	1kg/袋	326.20
11	板蓝根	选货	1kg/袋	96.00
12	半边莲	选货	1kg/袋	93.30
13	半枝莲	选货	1kg/袋	56.00
14	薄荷	选货	1kg/袋	40.00
15	北败酱草	选货	1kg/袋	32.00
16	北柴胡	统货	1kg/袋	410.00
17	北豆根	选货	1kg/袋	89.38
18	北刘寄奴	选货	1kg/袋	150.00
19	北沙参	选货	1kg/袋	175.00
20	萆薢	选货	1kg/袋	131.93
21	篇蓄	选货	1kg/袋	64.00
22	冰片(合成龙脑)	选货	1kg/袋	1145.47
23	草豆蔻	选货	1kg/袋	126.70
24	草果仁	选货	1kg/袋	298.50
25	侧柏炭	选货	1kg/袋	40.00
26	侧柏叶	选货	1kg/袋	32.00
27	蝉蜕	选货	1kg/袋	1600.00
28	炒白扁豆	选货	1kg/袋	64.00
29	炒白扁豆仁	选货	1kg/袋	64.00
30	炒苍耳子	选货	1kg/袋	40.00
31	炒谷芽	选货	1kg/袋	28.00
32	炒槐花	选货	1kg/袋	95.20
33	炒芥子	选货	1kg/袋	95.20
34	炒决明子	选货	1kg/袋	40.60
35	炒苦杏仁	选货	1kg/袋	93.80
36	炒莱菔子	选货	1kg/袋	43.40
37	炒蔓荆子	选货	1kg/袋	302.40
38	炒牛蒡子	选货	1kg/袋	71.40
39	炒酸枣仁	统货	1kg/袋	1380.00
40	炒桃仁	选货	1kg/袋	117.60

41	炒王不留行	选货	1kg/袋	46.20
42	炒栀子	选货	1kg/袋	51.80
43	炒紫苏子	选货	1kg/袋	116.20
44	沉香	选货	1kg/袋	4329.90
45	赤芍	统货	1kg/袋	252.60
46	赤小豆	选货	1kg/袋	40.00
47	川贝粉	选货	2g/瓶	30.00
48	川贝母	统货	1kg/袋	11076.00
49	川楝子	选货	1kg/袋	24.00
50	垂盆草	选货	1kg/袋	80.00
51	磁石	选货	1kg/袋	36.53
52	刺五加	选货	1kg/袋	97.20
53	醋北柴胡	选货	1kg/袋	288.40
54	醋鳖甲	选货	1kg/袋	560.00
55	醋莪术	选货	1kg/袋	74.20
56	醋龟甲	统货	1kg/袋	581.60
57	醋鸡内金	选货	1kg/袋	46.60
58	醋没药	选货	1kg/袋	420.00
59	醋青皮	选货	1kg/袋	32.20
60	醋乳香	选货	1kg/袋	180.00
61	醋三棱	选货	1kg/袋	64.00
62	醋五灵脂	选货	1kg/袋	320.00
63	醋五味子	选货	1kg/袋	278.00
64	醋香附	选货	1kg/袋	93.60
65	醋延胡索	选货	1kg/袋	350.00
66	大腹皮	选货	1kg/袋	40.00
67	大黄	选货	1kg/袋	100.00
68	大血藤	选货	1kg/袋	32.00
69	大枣	选货	1kg/袋	48.00
70	胆南星	选货	1kg/袋	234.40
71	淡豆豉	选货	1kg/袋	90.00
72	淡竹叶	选货	1kg/袋	48.00
73	刀豆	选货	1kg/袋	74.00
74	灯心草	选货	100/袋	147.53
75	地枫皮	选货	1kg/袋	232.33
76	地肤子	选货	1kg/袋	49.00
77	地骨皮	选货	1kg/袋	360.00
78	地龙	选货	1kg/袋	600.00
79	地榆	选货	1kg/袋	48.00
80	地榆炭	选货	1kg/袋	64.00
81	丁香	选货	1kg/袋	240.00
82	冬瓜皮	选货	1kg/袋	50.00
83	豆蔻	选货	1kg/袋	378.00

84	独活	选货	1kg/袋	133.00
85	杜仲叶	选货	10g/袋	16.00
86	煅磁石	选货	1kg/袋	16.00
87	煅龙骨	选货	1kg/袋	680.00
88	煅牡蛎	选货	1kg/袋	32.00
89	煅瓦楞子	选货	1kg/袋	15.00
90	煅赭石	选货	1kg/袋	20.00
91	鹅不食草	选货	1kg/袋	139.50
92	法半夏	选货	1kg/袋	420.00
93	番泻叶	选货	1kg/袋	40.00
94	防风	选货	1kg/袋	1010.80
95	防己	选货	1kg/袋	424.20
96	佛手	选货	1kg/袋	294.70
97	麸炒白术	选货	1kg/袋	220.00
98	麸炒苍术	选货	1kg/袋	620.00
99	麸炒冬瓜子	选货	1kg/袋	159.25
100	麸炒僵蚕	选货	1kg/袋	640.00
101	麸炒芡实	统货	1kg/袋	198.00
102	麸炒枳壳	选货	1kg/袋	88.20
103	茯苓皮	选货	1kg/袋	200.00
104	茯神	选货	1kg/袋	140.00
105	浮海石	选货	1kg/袋	220.35
106	浮萍	选货	1kg/袋	40.00
107	浮小麦	选货	1kg/袋	24.00
108	附片	统货	1kg/袋	280.00
109	覆盆子	选货	1kg/袋	600.00
110	甘草片	统货	1kg/袋	90.00
111	甘松	选货	1kg/袋	200.00
112	干姜	选货	1kg/袋	58.80
113	干石斛	选货	1kg/袋	200.00
114	干益母草	选货	1kg/袋	40.00
115	干鱼腥草	选货	1kg/袋	40.00
116	高良姜	选货	1kg/袋	56.00
117	藁本片	选货	1kg/袋	320.00
118	葛根	选货	1kg/袋	60.00
119	钩藤	选货	1kg/袋	166.00
120	枸杞子	选货	1kg/袋	176.80
121	谷精草	选货	500g/袋	150.00
122	瓜蒌	选货	1kg/袋	169.40
123	广陈皮	选货	5g/袋	12.80
124	广藿香	选货	1kg/袋	80.00
125	广金钱草	选货	1kg/袋	56.00
126	鬼箭羽	选货	1kg/袋	431.88

127	海风藤	选货	1kg/袋	150.00
128	海金沙	选货	1kg/袋	640.00
129	海螵蛸	选货	1kg/袋	200.00
130	海桐皮	选货	1kg/袋	72.45
131	海藻	选货	1kg/袋	64.00
132	诃子肉	选货	1kg/袋	60.00
133	合欢花	选货	1kg/袋	500.00
134	荷梗	选货	1kg/袋	53.67
135	荷叶	选货	1kg/袋	60.00
136	黑芝麻	选货	1kg/袋	56.00
137	红景天	统货	1kg/袋	1000.00
138	红芪	选货	10g/袋	18.00
139	红曲	选货	6g/袋	22.00
140	厚朴	选货	1kg/袋	57.40
141	胡黄连	统货	1kg/袋	752.00
142	虎杖	选货	1kg/袋	50.00
143	花椒	选货	1kg/袋	200.00
144	滑石	选货	1kg/袋	16.00
145	化橘红	选货	1kg/袋	56.00
146	槐花	选货	1kg/袋	40.00
147	黄柏	选货	1kg/袋	133.00
148	黄连片	统货	1kg/袋	623.00
149	黄芩片	统货	1kg/袋	101.00
150	火麻仁	选货	1kg/袋	84.00
151	鸡冠花	选货	1kg/袋	101.50
152	鸡血藤	选货	1kg/袋	42.00
153	姜黄	选货	1kg/袋	72.00
154	降香	选货	1kg/袋	720.00
155	焦槟榔	选货	1kg/袋	93.80
156	焦麦芽	选货	1kg/袋	22.40
157	焦山楂	选货	1kg/袋	48.00
158	焦神曲	选货	1kg/袋	64.00
159	金果榄	选货	1kg/袋	1400.00
160	金莲花	选货	1kg/袋	1000.00
161	金礞石	#N/A	1kg/袋	16.00
162	金钱草	选货	1kg/袋	64.00
163	金樱子肉	选货	1kg/袋	200.00
164	锦灯笼	选货	1kg/袋	380.90
165	荆芥穗	选货	1kg/袋	107.00
166	酒苁蓉	统货	1kg/袋	364.60
167	酒大黄	选货	1kg/袋	131.86
168	酒黄精	选货	1kg/袋	218.40
169	酒女贞子	选货	1kg/袋	50.50

170	酒乌梢蛇	选货	1kg/袋	1732.67
171	菊花	选货	1kg/袋	206.00
172	橘红	选货	1kg/袋	504.85
173	橘叶	选货	1kg/袋	32.00
174	苦参	统货	1kg/袋	59.00
175	苦地丁	选货	1kg/袋	56.00
176	昆布	选货	1kg/袋	76.75
177	老鹳草	选货	1kg/袋	58.33
178	荔枝核	选货	1kg/袋	32.00
179	莲子	选货	1kg/袋	160.00
180	莲子心	选货	1kg/袋	200.00
181	蓼大青叶	选货	1kg/袋	75.00
182	灵芝	选货	1kg/袋	1938.87
183	龙齿	选货	1kg/袋	1479.53
184	龙胆	选货	1kg/袋	257.60
185	龙骨	选货	1kg/袋	500.00
186	龙眼肉	选货	1kg/袋	102.20
187	漏芦	选货	1kg/袋	118.48
188	芦根	选货	1kg/袋	113.40
189	鹿角霜	选货	1kg/袋	460.02
190	路路通	选货	1kg/袋	24.00
191	罗汉果	选货	1kg/袋	640.00
192	络石藤	选货	1kg/袋	32.00
193	麻黄根	选货	1kg/袋	180.00
194	马齿苋	选货	1kg/袋	32.00
195	猫爪草	统货	1kg/袋	800.00
196	玫瑰花	选货	1kg/袋	299.50
197	梅花	选货	1kg/袋	817.60
198	密蒙花	选货	1kg/袋	104.90
199	蜜百部	选货	1kg/袋	220.00
200	蜜款冬花	选货	1kg/袋	560.00
201	蜜麻黄	选货	1kg/袋	57.40
202	蜜枇杷叶	选货	1kg/袋	32.00
203	蜜桑白皮	选货	1kg/袋	107.80
204	蜜紫菀	选货	1kg/袋	320.00
205	绵萆薢	选货	1kg/袋	100.00
206	绵马贯众	选货	1kg/袋	53.13
207	墨旱莲	选货	1kg/袋	100.00
208	牡蛎	选货	1kg/袋	16.00
209	木香	选货	1kg/袋	79.80
210	木贼	选货	1kg/袋	38.70
211	藕节炭	选货	1kg/袋	80.00
212	胖大海	统货	1kg/袋	463.00

213	炮姜	选货	1kg/袋	121.50
214	佩兰	选货	1kg/袋	50.40
215	千年健	统货	1kg/袋	83.86
216	前胡	选货	1kg/袋	560.00
217	茜草	选货	1kg/袋	1000.00
218	羌活	选货	1kg/袋	842.80
219	秦艽	选货	1kg/袋	640.00
220	秦皮	选货	1kg/袋	40.00
221	青风藤	选货	1kg/袋	32.00
222	青果	选货	1kg/袋	63.00
223	青蒿	选货	1kg/袋	24.00
224	瞿麦	选货	1kg/袋	48.00
225	全蝎	选货	1kg/袋	6250.00
226	拳参	选货	1kg/袋	244.00
227	人参叶	选货	6g/袋	20
228	忍冬藤	选货	1kg/袋	20
229	肉桂	选货	1kg/袋	133.9
230	三七粉	选货	3g/瓶	10
231	桑寄生	选货	1kg/袋	42.00
232	桑螵蛸	选货	1kg/袋	1600.00
233	桑椹	选货	1kg/袋	71.40
234	桑叶	选货	1kg/袋	32.00
235	桑枝	选货	1kg/袋	20.00
236	沙苑子	选货	1kg/袋	513.34
237	砂仁	统货	1kg/袋	1162.00
238	砂烫枳实	选货	1kg/袋	284.70
239	山慈菇	选货	1kg/袋	4700.00
240	蛇床子	选货	1kg/袋	160.00
241	射干	选货	1kg/袋	200.00
242	伸筋草	选货	1kg/袋	32.00
243	升麻	选货	1kg/袋	260.00
244	蒲黄	选货	1kg/袋	267.50
245	生石膏	选货	1kg/袋	24.00
246	石菖蒲	选货	1kg/袋	240.00
247	石见穿	选货	1kg/袋	66.68
248	石决明	选货	1kg/袋	21.00
249	石韦	选货	1kg/袋	80.00
250	柿蒂	选货	1kg/袋	133.28
251	首乌藤	选货	1kg/袋	42.00
252	熟大黄	选货	1kg/袋	120.00
253	熟地黄	统货	1kg/袋	80.00
254	丝瓜络	选货	1kg/袋	320.00
255	苏木	选货	1kg/袋	40.00

256	娑罗子	选货	1kg/袋	154.97
257	锁阳	选货	1kg/袋	211.66
258	烫狗脊	选货	1kg/袋	40.00
259	烫骨碎补	选货	1kg/袋	180.00
260	烫水蛭	选货	1kg/袋	3845.80
261	天冬	选货	1kg/袋	107.80
262	天麻	选货	1kg/袋	673.70
263	天竺黄	选货	1kg/袋	800.00
264	甜叶菊叶	选货	1kg/袋	90.00
265	铁线透骨草	统货	1kg/袋	40.00
266	葶苈子	选货	1kg/袋	40.00
267	土贝母	选货	1kg/袋	218.25
268	土茯苓	选货	1kg/袋	126.00
269	威灵仙	选货	1kg/袋	277.20
270	煨肉豆蔻	选货	1kg/袋	468.00
271	乌梅	选货	1kg/袋	200.00
272	乌药	选货	1kg/袋	100.00
273	蜈蚣	选货	条	8.00
274	五倍子	选货	1kg/袋	112.49
275	五加皮	选货	1kg/袋	140.00
276	五灵脂	选货	1kg/袋	261.80
277	豨莶草	选货	1kg/袋	20.00
278	细辛	选货	1kg/袋	860.00
279	仙茅	选货	1kg/袋	320.00
280	鲜竹沥	选货	30ml/瓶	23.84
281	香橼	选货	1kg/袋	100.00
282	小蓟	选货	1kg/袋	20.00
283	小通草	选货	250/袋	140.00
284	薤白	选货	1kg/袋	93.80
285	辛夷	选货	1kg/袋	140.00
286	新疆紫草	选货	1kg/袋	774.20
287	续断片	选货	1kg/袋	113.40
288	玄明粉	选货	1kg/袋	82.83
289	旋覆花	选货	1kg/袋	141.40
290	盐补骨脂	选货	1kg/袋	44.80
291	盐车前子	选货	1kg/袋	160.00
292	盐蒺藜	选货	1kg/袋	78.40
293	盐橘核	选货	1kg/袋	42.00
294	盐菟丝子	选货	1kg/袋	220.00
295	盐小茴香	选货	1kg/袋	42.00
296	盐益智仁	选货	1kg/袋	640.00
297	野菊花	选货	1kg/袋	121.80
298	茵陈	选货	1kg/袋	48.00

299	银柴胡	选货	1kg/袋	500.00
300	银杏叶	选货	1kg/袋	249.10
301	油松节	选货	1kg/袋	37.99
302	玉米须	选货	500g/袋	38.98
303	玉竹	选货	1kg/袋	169.40
304	郁金	统货	1kg/袋	122.10
305	郁李仁	选货	1kg/袋	320.00
306	月季花	选货	1kg/袋	206.10
307	皂角刺	统货	1kg/袋	220.00
308	泽兰	选货	1kg/袋	48.00
309	浙贝母	选货	1kg/袋	294.70
310	珍珠母	选货	1kg/袋	14.00
311	知母	统货	1kg/袋	175.70
312	制巴戟天	选货	1kg/袋	329.00
313	制白附子	选货	1kg/袋	303.00
314	制草乌	选货	1kg/袋	369.30
315	制川乌	选货	1kg/袋	541.80
316	制何首乌	选货	1kg/袋	100.00
317	制吴茱萸	选货	1kg/袋	914.00
318	制远志	选货	1kg/袋	428.40
319	炙淫羊藿	选货	1kg/袋	480.00
320	猪苓	选货	1kg/袋	614.70
321	紫石英	选货	1kg/袋	50.33
322	紫苏梗	选货	1kg/袋	40.00
323	紫苏叶	选货	1kg/袋	160.00
324	棕榈炭	选货	1kg/袋	34.53

附件 2：《全国中药饮片联盟采购中选产品目录》（43 种中药饮片品种）

序号	药品名称	序号	药品名称
1	白芍	23	净山楂
2	白术	24	酒萸肉
3	白芷	25	桔梗
4	百合	26	连翘
5	炒麦芽	27	麦冬
6	炒山楂	28	牡丹皮
7	陈皮	29	木瓜
8	川牛膝	30	牛膝
9	川芎	31	蒲公英
10	丹参	32	山药
11	当归	33	太子参
12	党参片	34	天花粉
13	地黄	35	夏枯草
14	杜仲	36	仙鹤草
15	麸炒薏苡仁	37	玄参
16	茯苓	38	盐杜仲
17	桂枝	39	薏苡仁
18	合欢皮	40	泽泻
19	红花	41	炙甘草
20	黄芪	42	炙黄芪
21	金银花	43	竹茹
22	荆芥		

备注：上述 43 种中药饮片，投标人只提供代抓、代煎和配送服务。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本项目是否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中药代煎配送合作协议

甲方：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为推动卫生改革，释放医疗机构空间，节省卫生资源，方便患者用药，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规定，依据东城区国家中医药发展综合改革试验区相关文件精神，经友好协商，在自愿、平等、公正的原则下，双方达成一致意见，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a.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的修正、补充合同；
- b.本合同条款；
- c.中标通知书；
- d.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 e.招标文件(含补充文件)。

一、 委托事项及期限

1、甲方委托乙方为其所辖4家社区服务站（多福巷站，东华门站、韶九站、台基厂站）提供中药代抓、代煎及配送服务。乙方保证其饮片质量、调剂与煎煮规范、经营场所及人员、煎药室面积、卫生条件等均应符合《医院中医饮片管理规范》、《医疗机构中医药煎制室管理规范》、《医院中药房基本标准》、《处方管理办法》、《医疗用毒性药品管理办法》、东城区中医药发展综合改革试验区制定的《中药集中煎制场所基本标准（试行）》、《北京市医疗机构委托中药饮片生产经营企业提供中药饮片代煎、配送服务规范(试行)》等相关条例的要求。

2、委托期限为一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甲方权利义务

1、甲方负责按本项目中标价格，向患者收取中药饮片费和中药煎剂的加工费。每月月底，甲方与乙方进行统一据实结算，结算价格包括中药饮片费用及煎煮费用，合同履行期间结算总费用上限不得高于本项目预算金额。

2、合同履行期间，如遇价格联动等政策性调价，按政府部门的更新价格执行。

3、甲方拥有中药饮片实际使用数量的最终审核权。

4、甲方拥有对乙方供货、配送、仓储物流以及日常运营管理等的全流程监管权。

5、合同履行期间，若根据临床实际需求有个别新增目录，甲方有权利要求乙方按需提供服务，并按东城区内各医院标准，经甲方确认后据实结算。

三、乙方权利义务

1、乙方负责收方、审核、调剂、煎药、配送等工作。

2、乙方为甲方所供应的中药饮片的质量应符合国家药品相关标准，饮片包装、质量须与投标时所列服务承诺一致，不得更改，必须接受甲方对其饮片质量的检查。

3、乙方配合完成每年甲方上级单位对中药饮片抽检工作。

4、乙方负责将煎好的药分上下午两次送往甲方药房发药窗口或委托邮政速递公司（EMS）、京东快递或其他物流配送机构将需要“送药到家”的煎药免费配送到患者家中。乙方保证当日开具的处方，北京市城六区范围内于次日送至患者指定地点，北京市城六区范围外应于2-3天内送至患者指定地点。

5、乙方在运输中药饮片过程中必须采用适合的周转设施、运输工具、保存方法，确保中药饮片在运输过程中不发生破损、污染、变质。如在乙方运输、保管过程中发生破损、丢失等现象，乙方负责补发并承担相应费用。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6、乙方应建立突发情况应急措施以保障本项目的顺利实施，乙方应有相应的应急预案，保证饮片的正常供应及配送。

7、乙方调剂人员应持有相应的岗位资质证书。煎药人员应经过岗前培训，考核合格方可从事煎药工作。从事调剂、煎药工作人员均取得健康证，必须谨遵医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的要求，保质保量地完成调剂及煎药任务。若因乙方调剂失误或过错造成的医疗纠纷或损害，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8、乙方负责提供煎药机及煎药相关辅料，包括包装材料等，煎药机应为正规厂家的合格设备，包装材料应遵循国家及行业有关卫生及安全标准。

9、乙方负责煎药机的日常维护、清洁、维修。

四、结算及费用支付

1、结算依据：中药饮片及煎煮费用均以中标单价为结算依据。具体价格详见合同附件。

2、甲方每月末（遇国家法定节假日向后自动顺延），与乙方进行对账，予以核对上月盘点日后一天至本月盘点日期间发生的各项待结费用。并于次月末，向乙方结清上述待结费用。

3、甲乙双方按照甲方目录约定每种中草药饮片的价格，每月核对零售业务金额，最终核算金额以甲方提供的签收单据为准，月初结算上月业务，甲方在收到乙方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转账付款。

五、质量验收标准及相关处理规则

1、乙方提供的中药饮片应严格按照甲方中药饮片目录执行。

2、甲方在乙方交货时对配送中药饮片进行验收，验收项目包括但不限于：外观、数量、规格、标准、产地、质量、有效期等，验收合格后由甲方签署验收合格单。但甲方的验收行为并不视为对中药饮片质量的最终确认。如在患者使用过程中发现存在质量问题，乙方仍应承担全部责任。

3、验收不合格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将不合格中药饮片退回，并要求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重新进行配送。若因乙方二次配送的中药饮片仍存在质量问题或未按规定时间重新进行送货，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须按照累计已发生配送货值的20%支付甲方违约金，给甲方正常医务工作带来影响及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应当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4、乙方确认甲方发出的订单通知后拒绝供货或者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限送货或者乙方送货不符合订单要求的，每出现一次，乙方向甲方支付当月结算费用3%的违约金，甲方有权在结算当月费用时对该违约金予以扣除。乙方在月度内累计出现3次（含）或者年度内累计出现5次上述违约情况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须按照累计已发生配送货值的20%支付甲方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补齐差额部分。

5、乙方所供中药饮片因质量不符合有关规定或调配差错而造成甲方或患者损失的，应赔偿甲方及患者全部损失（包括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退还所有已结算费用，并向甲方支付累计已结算费用20%的违约金，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如乙方有违法行为按

相关法律规定处理，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6、乙方在履行合同中，同一品种在1个月内因质量问题被2次退货，甲方有权利取消乙方的供货资格。

7、当乙方出现缺货时需提交书面说明，待缺货品种可供货时需再次提交书面说明告知甲方，方可恢复使用。

8、合同解除后，乙方必须完成甲方所有退库，退票到位才能予以结账。

六、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任一约定，即属于违约，应向合同另一方承担违约责任。

2、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违约方应承担的赔偿责任范围包括：

（1）给守约方造成的直接损失和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材料费、调查费、评估费、鉴定费、诉讼保全费、诉讼保全保险费等；

（2）守约方支付的各项罚款、罚金等。

七、廉洁约定

甲乙双方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责任制规定，廉洁履行协议，严禁发生渎职、商业贿赂、谋取不正当利益等违法违纪行为，保证开展工作安全、资金安全。双方相互监督，如发现某一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行为向相关部门反映。

八、保密义务

1、乙方应严格保守甲方的保密信息，未得到甲方的事先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泄露、转让或使用保密信息。

2、进一步加强信息安全管理，保护患者隐私，乙方应当加强信息安全建设和管理，妥善保管配送处方中的相关信息并定期销毁，不得泄露患者个人信息。乙方代煎相关数据传递的互联网信息系统均应当符合信息安全三级等级保护要求，防止保密信息被窃取、泄露或滥用。

3、乙方仅可将保密信息用于与中药饮片代抓代煎配送服务有关的目的，不得将保密信息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九、其他

1、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将纠纷提交甲方住所地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2、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授权代表

签字并加盖甲、乙双方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 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六） 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七） 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有）

2-1 中小企业政策证明文件

说明：

（1）如本项目（包）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无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如具有上述证明文件，建议在商务技术文件中提供。

（2）如本项目（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3）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的，如供应商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拟进行分包的，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4）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如供应商为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联合协议》；上述文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5）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注意事项

1）《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2）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3）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6）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2-1-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选择**）：

☐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2-1-2 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

拟分包情况说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加贵单位组织采购的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填写采购项目名称）中__包（填写包号）的投标。拟签订分包合同的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我单位承诺一旦在该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下表所列情况进行分包，同时承诺分包承担主体不再次分包。

序号	分包承担主体名称	分包承担主体类型（选择）	资质等级	拟分包合同内容	拟分包合同金额（人民币元）	占该采购包合同金额的比例（%）
1		☐ 中型企业 ☐ 小微企业 ☐ 其他				
2		☐ 中型企业 ☐ 小微企业 ☐ 其他				
...						
合计：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如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本项目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的相应资质条件，则投标人须在本表中列明分包承担主体的资质等级，并后附资质证书电子件，否则**投标无效**。

分包意向协议

甲方（投标人）：_____

乙方（拟分包单位）：_____

甲方承诺，一旦在_____（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为：_____）招标采购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照下述约定将合同项下部分内容分包给乙方：

1.分包内容：_____。

2.分包金额：_____，该金额占该采购包合同金额的比例为____%。

乙方承诺将在上述情况下与甲方签订分包合同。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如甲方未在该项目（采购包）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本协议仅在投标人“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且投标人须与所有拟分包单位分别签订《分包意向协议》，每单位签订一份，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全部协议原件的电子件，否则**投标无效**。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

3-1 联合协议（如有）

联合协议

_____、_____及_____就“_____（项目名称）”_____包招标项目的投标事宜，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 一、由_____牵头，_____、_____参加，组成联合体共同进行招标项目的投标工作。
- 二、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三、联合体各方均同意由牵头人代表其他联合体成员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出具《授权委托书》。
- 四、牵头人为项目的总负责单位；组织各参加方进行项目实施工作。
- 五、_____负责_____，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六、_____负责_____，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七、_____负责_____（如有），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八、本项目联合协议合同总额为_____元，联合体各成员按照如下比例分摊（按联合体成员分别列明）：
 - （1）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2）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九、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十、其他约定（如有）：_____。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后生效，采购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如未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

盖章：_____

盖章：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

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如本项目（包）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时，须提供《联合协议》，否则**投标无效**。
2. 联合体各方成员须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投标人为生产企业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生产范围包括中药饮片和毒性饮片）；投标人为经营企业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包括中药饮片和医疗用毒性药品（毒性中药饮片））（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4 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

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电子件
或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电子件

如投标人以出具保函（保险）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下表内容无须填写：

投标人名称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无法出具保函（保险）的原因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 商 务 技 术 文 件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1 投标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组织的招标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自愿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1）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

（2）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___。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授权委托书（实质性格式）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提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说明：

- 1.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 2.若投标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否则，不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 3.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 4.供应商应随本《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的有效的身份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提供身份证的，应同时提供身份证**双面**电子件。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证明，

姓名：____性别：____年龄：____职务：____

系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3 开标一览表（实质性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包号	投标人名称	324 种中药饮片综合单价合计的费率	每剂中药饮片的代煎和配送服务综合单价的费率
		_____ %	_____ %

注：

1、324 种中药饮片综合单价合计的费率，计算公式为（324 种中药饮片综合单价合计/324 种中药饮片单价最高限价合计）×100%

2、每剂中药饮片的代煎和配送服务综合单价的费率，计算公式为（每剂中药饮片的代煎和配送服务综合单价/每剂中药饮片的代煎和配送服务单价最高限价）×100%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 投标分项报价表（实质性格式）

投标分项报价表（324 种中药饮片）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饮片名称	制造商	药品等级	规格、型号	单价最高限价	综合单价
1	阿胶珠		选货	1kg/袋	1500.00	
2	艾叶		选货	1kg/袋	40.00	
3	白果仁		选货	1kg/袋	120.00	
4	白花蛇舌草		选货	1kg/袋	100.00	
5	白及		选货	1kg/袋	2400.00	
6	白茅根		选货	1kg/袋	44.80	
7	白前		选货	1kg/袋	640.00	
8	白头翁		选货	1kg/袋	405.10	
9	白鲜皮		选货	1kg/袋	585.20	
10	柏子仁		选货	1kg/袋	326.20	
11	板蓝根		选货	1kg/袋	96.00	
12	半边莲		选货	1kg/袋	93.30	
13	半枝莲		选货	1kg/袋	56.00	
14	薄荷		选货	1kg/袋	40.00	
15	北败酱草		选货	1kg/袋	32.00	
16	北柴胡		统货	1kg/袋	410.00	
17	北豆根		选货	1kg/袋	89.38	
18	北刘寄奴		选货	1kg/袋	150.00	
19	北沙参		选货	1kg/袋	175.00	
20	荜茇		选货	1kg/袋	131.93	
21	蒺藜		选货	1kg/袋	64.00	
22	冰片(合成龙脑)		选货	1kg/袋	1145.47	
23	草豆蔻		选货	1kg/袋	126.70	
24	草果仁		选货	1kg/袋	298.50	
25	侧柏炭		选货	1kg/袋	40.00	
26	侧柏叶		选货	1kg/袋	32.00	
27	蝉蜕		选货	1kg/袋	1600.00	
28	炒白扁豆		选货	1kg/袋	64.00	
29	炒白扁豆仁		选货	1kg/袋	64.00	
30	炒苍耳子		选货	1kg/袋	40.00	
31	炒谷芽		选货	1kg/袋	28.00	
32	炒槐花		选货	1kg/袋	95.20	
33	炒芥子		选货	1kg/袋	95.20	
34	炒决明子		选货	1kg/袋	40.60	

35	炒苦杏仁		选货	1kg/袋	93.80	
36	炒莱菔子		选货	1kg/袋	43.40	
37	炒蔓荆子		选货	1kg/袋	302.40	
38	炒牛蒡子		选货	1kg/袋	71.40	
39	炒酸枣仁		统货	1kg/袋	1380.00	
40	炒桃仁		选货	1kg/袋	117.60	
41	炒王不留行		选货	1kg/袋	46.20	
42	炒栀子		选货	1kg/袋	51.80	
43	炒紫苏子		选货	1kg/袋	116.20	
44	沉香		选货	1kg/袋	4329.90	
45	赤芍		统货	1kg/袋	252.60	
46	赤小豆		选货	1kg/袋	40.00	
47	川贝粉		选货	2g/瓶	30.00	
48	川贝母		统货	1kg/袋	11076.00	
49	川楝子		选货	1kg/袋	24.00	
50	垂盆草		选货	1kg/袋	80.00	
51	磁石		选货	1kg/袋	36.53	
52	刺五加		选货	1kg/袋	97.20	
53	醋北柴胡		选货	1kg/袋	288.40	
54	醋鳖甲		选货	1kg/袋	560.00	
55	醋莪术		选货	1kg/袋	74.20	
56	醋龟甲		统货	1kg/袋	581.60	
57	醋鸡内金		选货	1kg/袋	46.60	
58	醋没药		选货	1kg/袋	420.00	
59	醋青皮		选货	1kg/袋	32.20	
60	醋乳香		选货	1kg/袋	180.00	
61	醋三棱		选货	1kg/袋	64.00	
62	醋五灵脂		选货	1kg/袋	320.00	
63	醋五味子		选货	1kg/袋	278.00	
64	醋香附		选货	1kg/袋	93.60	
65	醋延胡索		选货	1kg/袋	350.00	
66	大腹皮		选货	1kg/袋	40.00	
67	大黄		选货	1kg/袋	100.00	
68	大血藤		选货	1kg/袋	32.00	
69	大枣		选货	1kg/袋	48.00	
70	胆南星		选货	1kg/袋	234.40	
71	淡豆豉		选货	1kg/袋	90.00	
72	淡竹叶		选货	1kg/袋	48.00	
73	刀豆		选货	1kg/袋	74.00	
74	灯心草		选货	100/袋	147.53	
75	地枫皮		选货	1kg/袋	232.33	
76	地肤子		选货	1kg/袋	49.00	
77	地骨皮		选货	1kg/袋	360.00	

78	地龙		选货	1kg/袋	600.00	
79	地榆		选货	1kg/袋	48.00	
80	地榆炭		选货	1kg/袋	64.00	
81	丁香		选货	1kg/袋	240.00	
82	冬瓜皮		选货	1kg/袋	50.00	
83	豆蔻		选货	1kg/袋	378.00	
84	独活		选货	1kg/袋	133.00	
85	杜仲叶		选货	10g/袋	16.00	
86	煅磁石		选货	1kg/袋	16.00	
87	煅龙骨		选货	1kg/袋	680.00	
88	煅牡蛎		选货	1kg/袋	32.00	
89	煅瓦楞子		选货	1kg/袋	15.00	
90	煅赭石		选货	1kg/袋	20.00	
91	鹅不食草		选货	1kg/袋	139.50	
92	法半夏		选货	1kg/袋	420.00	
93	番泻叶		选货	1kg/袋	40.00	
94	防风		选货	1kg/袋	1010.80	
95	防己		选货	1kg/袋	424.20	
96	佛手		选货	1kg/袋	294.70	
97	麸炒白术		选货	1kg/袋	220.00	
98	麸炒苍术		选货	1kg/袋	620.00	
99	麸炒冬瓜子		选货	1kg/袋	159.25	
100	麸炒僵蚕		选货	1kg/袋	640.00	
101	麸炒芡实		统货	1kg/袋	198.00	
102	麸炒枳壳		选货	1kg/袋	88.20	
103	茯苓皮		选货	1kg/袋	200.00	
104	茯神		选货	1kg/袋	140.00	
105	浮海石		选货	1kg/袋	220.35	
106	浮萍		选货	1kg/袋	40.00	
107	浮小麦		选货	1kg/袋	24.00	
108	附片		统货	1kg/袋	280.00	
109	覆盆子		选货	1kg/袋	600.00	
110	甘草片		统货	1kg/袋	90.00	
111	甘松		选货	1kg/袋	200.00	
112	干姜		选货	1kg/袋	58.80	
113	干石斛		选货	1kg/袋	200.00	
114	干益母草		选货	1kg/袋	40.00	
115	干鱼腥草		选货	1kg/袋	40.00	
116	高良姜		选货	1kg/袋	56.00	
117	藁本片		选货	1kg/袋	320.00	
118	葛根		选货	1kg/袋	60.00	
119	钩藤		选货	1kg/袋	166.00	
120	枸杞子		选货	1kg/袋	176.80	

121	谷精草		选货	500g/袋	150.00	
122	瓜蒌		选货	1kg/袋	169.40	
123	广陈皮		选货	5g/袋	12.80	
124	广藿香		选货	1kg/袋	80.00	
125	广金钱草		选货	1kg/袋	56.00	
126	鬼箭羽		选货	1kg/袋	431.88	
127	海风藤		选货	1kg/袋	150.00	
128	海金沙		选货	1kg/袋	640.00	
129	海螵蛸		选货	1kg/袋	200.00	
130	海桐皮		选货	1kg/袋	72.45	
131	海藻		选货	1kg/袋	64.00	
132	诃子肉		选货	1kg/袋	60.00	
133	合欢花		选货	1kg/袋	500.00	
134	荷梗		选货	1kg/袋	53.67	
135	荷叶		选货	1kg/袋	60.00	
136	黑芝麻		选货	1kg/袋	56.00	
137	红景天		统货	1kg/袋	1000.00	
138	红芪		选货	10g/袋	18.00	
139	红曲		选货	6g/袋	22.00	
140	厚朴		选货	1kg/袋	57.40	
141	胡黄连		统货	1kg/袋	752.00	
142	虎杖		选货	1kg/袋	50.00	
143	花椒		选货	1kg/袋	200.00	
144	滑石		选货	1kg/袋	16.00	
145	化橘红		选货	1kg/袋	56.00	
146	槐花		选货	1kg/袋	40.00	
147	黄柏		选货	1kg/袋	133.00	
148	黄连片		统货	1kg/袋	623.00	
149	黄芩片		统货	1kg/袋	101.00	
150	火麻仁		选货	1kg/袋	84.00	
151	鸡冠花		选货	1kg/袋	101.50	
152	鸡血藤		选货	1kg/袋	42.00	
153	姜黄		选货	1kg/袋	72.00	
154	降香		选货	1kg/袋	720.00	
155	焦槟榔		选货	1kg/袋	93.80	
156	焦麦芽		选货	1kg/袋	22.40	
157	焦山楂		选货	1kg/袋	48.00	
158	焦神曲		选货	1kg/袋	64.00	
159	金果榄		选货	1kg/袋	1400.00	
160	金莲花		选货	1kg/袋	1000.00	
161	金礞石		#N/A	1kg/袋	16.00	
162	金钱草		选货	1kg/袋	64.00	

163	金樱子肉		选货	1kg/袋	200.00	
164	锦灯笼		选货	1kg/袋	380.90	
165	荆芥穗		选货	1kg/袋	107.00	
166	酒苁蓉		统货	1kg/袋	364.60	
167	酒大黄		选货	1kg/袋	131.86	
168	酒黄精		选货	1kg/袋	218.40	
169	酒女贞子		选货	1kg/袋	50.50	
170	酒乌梢蛇		选货	1kg/袋	1732.67	
171	菊花		选货	1kg/袋	206.00	
172	橘红		选货	1kg/袋	504.85	
173	橘叶		选货	1kg/袋	32.00	
174	苦参		统货	1kg/袋	59.00	
175	苦地丁		选货	1kg/袋	56.00	
176	昆布		选货	1kg/袋	76.75	
177	老鹳草		选货	1kg/袋	58.33	
178	荔枝核		选货	1kg/袋	32.00	
179	莲子		选货	1kg/袋	160.00	
180	莲子心		选货	1kg/袋	200.00	
181	蓼大青叶		选货	1kg/袋	75.00	
182	灵芝		选货	1kg/袋	1938.87	
183	龙齿		选货	1kg/袋	1479.53	
184	龙胆		选货	1kg/袋	257.60	
185	龙骨		选货	1kg/袋	500.00	
186	龙眼肉		选货	1kg/袋	102.20	
187	漏芦		选货	1kg/袋	118.48	
188	芦根		选货	1kg/袋	113.40	
189	鹿角霜		选货	1kg/袋	460.02	
190	路路通		选货	1kg/袋	24.00	
191	罗汉果		选货	1kg/袋	640.00	
192	络石藤		选货	1kg/袋	32.00	
193	麻黄根		选货	1kg/袋	180.00	
194	马齿苋		选货	1kg/袋	32.00	
195	猫爪草		统货	1kg/袋	800.00	
196	玫瑰花		选货	1kg/袋	299.50	
197	梅花		选货	1kg/袋	817.60	
198	密蒙花		选货	1kg/袋	104.90	
199	蜜百部		选货	1kg/袋	220.00	
200	蜜款冬花		选货	1kg/袋	560.00	
201	蜜麻黄		选货	1kg/袋	57.40	
202	蜜枇杷叶		选货	1kg/袋	32.00	
203	蜜桑白皮		选货	1kg/袋	107.80	
204	蜜紫菀		选货	1kg/袋	320.00	
205	绵萆薢		选货	1kg/袋	100.00	

206	绵马贯众		选货	1kg/袋	53.13	
207	墨旱莲		选货	1kg/袋	100.00	
208	牡蛎		选货	1kg/袋	16.00	
209	木香		选货	1kg/袋	79.80	
210	木贼		选货	1kg/袋	38.70	
211	藕节炭		选货	1kg/袋	80.00	
212	胖大海		统货	1kg/袋	463.00	
213	炮姜		选货	1kg/袋	121.50	
214	佩兰		选货	1kg/袋	50.40	
215	千年健		统货	1kg/袋	83.86	
216	前胡		选货	1kg/袋	560.00	
217	茜草		选货	1kg/袋	1000.00	
218	羌活		选货	1kg/袋	842.80	
219	秦艽		选货	1kg/袋	640.00	
220	秦皮		选货	1kg/袋	40.00	
221	青风藤		选货	1kg/袋	32.00	
222	青果		选货	1kg/袋	63.00	
223	青蒿		选货	1kg/袋	24.00	
224	瞿麦		选货	1kg/袋	48.00	
225	全蝎		选货	1kg/袋	6250.00	
226	拳参		选货	1kg/袋	244.00	
227	人参叶		选货	6g/袋	20	
228	忍冬藤		选货	1kg/袋	20	
229	肉桂		选货	1kg/袋	133.9	
230	三七粉		选货	3g/瓶	10	
231	桑寄生		选货	1kg/袋	42.00	
232	桑螵蛸		选货	1kg/袋	1600.00	
233	桑椹		选货	1kg/袋	71.40	
234	桑叶		选货	1kg/袋	32.00	
235	桑枝		选货	1kg/袋	20.00	
236	沙苑子		选货	1kg/袋	513.34	
237	砂仁		统货	1kg/袋	1162.00	
238	砂烫枳实		选货	1kg/袋	284.70	
239	山慈菇		选货	1kg/袋	4700.00	
240	蛇床子		选货	1kg/袋	160.00	
241	射干		选货	1kg/袋	200.00	
242	伸筋草		选货	1kg/袋	32.00	
243	升麻		选货	1kg/袋	260.00	
244	蒲黄		选货	1kg/袋	267.50	
245	生石膏		选货	1kg/袋	24.00	
246	石菖蒲		选货	1kg/袋	240.00	
247	石见穿		选货	1kg/袋	66.68	
248	石决明		选货	1kg/袋	21.00	

249	石韦		选货	1kg/袋	80.00	
250	柿蒂		选货	1kg/袋	133.28	
251	首乌藤		选货	1kg/袋	42.00	
252	熟大黄		选货	1kg/袋	120.00	
253	熟地黄		统货	1kg/袋	80.00	
254	丝瓜络		选货	1kg/袋	320.00	
255	苏木		选货	1kg/袋	40.00	
256	娑罗子		选货	1kg/袋	154.97	
257	锁阳		选货	1kg/袋	211.66	
258	烫狗脊		选货	1kg/袋	40.00	
259	烫骨碎补		选货	1kg/袋	180.00	
260	烫水蛭		选货	1kg/袋	3845.80	
261	天冬		选货	1kg/袋	107.80	
262	天麻		选货	1kg/袋	673.70	
263	天竺黄		选货	1kg/袋	800.00	
264	甜叶菊叶		选货	1kg/袋	90.00	
265	铁线透骨草		统货	1kg/袋	40.00	
266	葶苈子		选货	1kg/袋	40.00	
267	土贝母		选货	1kg/袋	218.25	
268	土茯苓		选货	1kg/袋	126.00	
269	威灵仙		选货	1kg/袋	277.20	
270	煨肉豆蔻		选货	1kg/袋	468.00	
271	乌梅		选货	1kg/袋	200.00	
272	乌药		选货	1kg/袋	100.00	
273	蜈蚣		选货	条	8.00	
274	五倍子		选货	1kg/袋	112.49	
275	五加皮		选货	1kg/袋	140.00	
276	五灵脂		选货	1kg/袋	261.80	
277	豨莶草		选货	1kg/袋	20.00	
278	细辛		选货	1kg/袋	860.00	
279	仙茅		选货	1kg/袋	320.00	
280	鲜竹沥		选货	30ml/ 瓶	23.84	
281	香橼		选货	1kg/袋	100.00	
282	小蓟		选货	1kg/袋	20.00	
283	小通草		选货	250/袋	140.00	
284	薤白		选货	1kg/袋	93.80	
285	辛夷		选货	1kg/袋	140.00	
286	新疆紫草		选货	1kg/袋	774.20	
287	续断片		选货	1kg/袋	113.40	
288	玄明粉		选货	1kg/袋	82.83	
289	旋覆花		选货	1kg/袋	141.40	
290	盐补骨脂		选货	1kg/袋	44.80	

291	盐车前子		选货	1kg/袋	160.00	
292	盐蒺藜		选货	1kg/袋	78.40	
293	盐橘核		选货	1kg/袋	42.00	
294	盐菟丝子		选货	1kg/袋	220.00	
295	盐小茴香		选货	1kg/袋	42.00	
296	盐益智仁		选货	1kg/袋	640.00	
297	野菊花		选货	1kg/袋	121.80	
298	茵陈		选货	1kg/袋	48.00	
299	银柴胡		选货	1kg/袋	500.00	
300	银杏叶		选货	1kg/袋	249.10	
301	油松节		选货	1kg/袋	37.99	
302	玉米须		选货	500g/袋	38.98	
303	玉竹		选货	1kg/袋	169.40	
304	郁金		统货	1kg/袋	122.10	
305	郁李仁		选货	1kg/袋	320.00	
306	月季花		选货	1kg/袋	206.10	
307	皂角刺		统货	1kg/袋	220.00	
308	泽兰		选货	1kg/袋	48.00	
309	浙贝母		选货	1kg/袋	294.70	
310	珍珠母		选货	1kg/袋	14.00	
311	知母		统货	1kg/袋	175.70	
312	制巴戟天		选货	1kg/袋	329.00	
313	制白附子		选货	1kg/袋	303.00	
314	制草乌		选货	1kg/袋	369.30	
315	制川乌		选货	1kg/袋	541.80	
316	制何首乌		选货	1kg/袋	100.00	
317	制吴茱萸		选货	1kg/袋	914.00	
318	制远志		选货	1kg/袋	428.40	
319	炙淫羊藿		选货	1kg/袋	480.00	
320	猪苓		选货	1kg/袋	614.70	
321	紫石英		选货	1kg/袋	50.33	
322	紫苏梗		选货	1kg/袋	40.00	
323	紫苏叶		选货	1kg/袋	160.00	
324	棕榈炭		选货	1kg/袋	34.53	
合计					107664.79	

投标分项报价表

（每剂中药饮片的代煎和配送服务综合单价）

序号	分项名称	综合单价（元）
1	每剂中药饮片的代煎和配送服务	

注：1.本表应按包分别填写。

2.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如有），可另页描述。

4.投标人应针对 324 种中药饮片进行综合单价报价，且不得超出各对应品种单价最高限价，否则其投标无效。

5.每剂中药饮片的代煎和配送服务单价最高限价为 4 元，投标人应针对每剂中药饮片的代煎和配送服务进行综合单价报价，且不得超出单价最高限价，否则其投标无效。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5 合同条款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应进行选择，未选择投标无效）： ☐ 无偏离 （如无偏离，仅选择无偏离即可；无偏离即为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 有偏离 （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负偏离项逐列明，否则 投标无效 ；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列明的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注：“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6 采购需求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 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注：

1. 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
 对之理解和响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的，**投标无效**。

2.“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7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说明：

- 1)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以证明中小企业身份。《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 2) 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 3) 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 4) 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执行。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选择**）：

☐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8 拟分包情况说明

拟分包情况说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加贵单位组织采购的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填写采购项目名称）中___包（填写包号）的投标。拟签订分包合同的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我单位承诺一旦在该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下表所列情况进行分包，同时承诺分包承担主体不再次分包。

序号	分包承担主体名称	分包承担主体类型（选择）	资质等级	拟分包合同内容	拟分包合同金额（人民币元）	占该采购包合同金额的比例（%）
1		☐ 中型企业 ☐ 小微企业 ☐ 其他				
2		☐ 中型企业 ☐ 小微企业 ☐ 其他				
...						
合计：						

注：

1. 如本项目（包）允许分包，且投标人拟进行分包时，必须提供；如未提供，或提供了但未填写分包承担主体名称、拟分包合同内容、拟分包合同金额，**投标无效**。
2. 如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本项目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的相应资质条件，则投标人须在本表中列明分包承担主体的资质等级，并后附资质证书电子件，否则**投标无效**。
3. 投标人“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请仔细阅读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2-1 中说明，并建议按要求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相关全部文件；投标人非“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建议在本册提供。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分包意向协议

甲方（投标人）：_____

乙方（拟分包单位）：_____

甲方承诺，一旦在_____（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为：_____）招标采购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照下述约定将合同项下部分内容分包给乙方：

1.分包内容：_____。

2.分包金额：_____，该金额占该采购包合同金额的比例为____%。

乙方承诺将在上述情况下与甲方签订分包合同。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如甲方未在该项目（采购包）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投标人“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且建议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2. 投标人满足《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有关规定，拟享受中小企业政策优惠措施的，仍需提供本协议，否则不予认可；
3. 投标人须与所有拟分包单位分别签订《分包意向协议》，每单位签订一份，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全部协议原件的电子件，否则不予认可。

9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9-1 供应商信息采集表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所属性别	外商投资类型

注：1.供应商如为联合体，则应填写联合体各成员信息。

2.供应商所属性别请填写“男”或“女”，指拥有供应商 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

3.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外商部分投资”或“内资”。

附件：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采购类型 费率 中标/成交金额	货物服务
100 万元以下	1.5%
100-500 万元	1.1%
500-1000 万元	0.8%
1000-5000 万元	0.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注：中标服务费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某货物项目中标金额为 6000 万元，计算中标服务费收费额如下：

100 万元 $\times$ 1.5%=1.5 万元

(500—100) 万元 $\times$ 1.1%=4.4 万元

(1000—500) 万元 $\times$ 0.8%=4.0 万元

(5000—1000) 万元 $\times$ 0.5%=20.0 万元

(6000—5000) 万元 $\times$ 0.25%=2.5 万元

合计收费=1.5+4.4+4.0+20.0+2.5=32.4 (万元)